

長春

年產能：

- 氨基酸 - 賴氨酸40,000公噸
- 蛋白賴氨酸40,000公噸*
- 複合氨基酸20,000公噸*
- 變性澱粉 - 食品級30,000公噸
- 造紙級100,000公噸*
- 玉米甜味劑 - 山梨醇60,000公噸*
- 玉米處理 - 1,200,000公噸
- 玉米澱粉 - 840,000公噸

面積：約600,000平方米

地點：位處黃金玉米帶



上海

年產能：

- 玉米甜味劑 - 高果糖漿100,000公噸
- 麥芽糖、葡萄糖60,000公噸

面積：約30,000平方米

地點：位處食品及飲品生產商匯集中心



附註：

*: 進行中

目錄

財務概要	02
公司資料	03
主席簡訊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6
其他資料之披露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損益表	15
資產負債表	16
股本變動表	17
現金流動表	18
財務報表附註	19
獨立核數師審閱報告	26

長春

錦州

上海



錦州

年產能：

- 氨基酸 - 谷氨酸100,000公噸 *
- 米玉處理 - 600,000公噸 *
- 玉米澱粉 - 420,000公噸 *

面積：約370,000平方米

地點：位處黃金玉米帶及交通樞紐

貫徹多元策略
產品更臻高值

- 營業額增長 51%
- 毛利提高 36%
- 純利攀升 32%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二年 百萬港元	% 變動
營業額	1,034	686	51
除稅前溢利	288	214	34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229	174	32
每股基本盈利	11.8港仙	9.2港仙	28
每股中期股息	2.0港仙	1.5港仙	33
股權回報	11%	11%	—

董事會

劉小明 (主席)
徐周文 (執行董事)
孔展鵬 (執行董事)
王鐵光 (執行董事)
潘博威 (非執行董事)
師奇文 (潘博威先生的替代董事)
李元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漢*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成員

公司秘書

吳偉奇 *FHKSA, FCCA*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一座
1104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0號
和記大廈15樓

法律顧問

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1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國農業銀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吉林省長春市
南關區北安路6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ank of Bermuda (Cayman) Limited
36C Bermuda House
3rd Floor, British American Tower
Dr. Roy's Driv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網站

www.globalbiochem.com

股份代號：0809

產品多元化確保持續發展

大成生化上半年度的營業額及純利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五十一及百分之三十二，整體毛利率維持於百分之三十六的理想水平。

在期內，集團提升了高附加值產品賴氨酸的銷量，取得較高的盈利增長。為確保集團持續發展，及締造新的盈利增長點和為支持業務良好表現締造條件，集團加快擴充產品系列。而集團將進一步提升上游的玉米處理能力，並將生產基地擴展至中國遼寧錦州，以配合產品多元化。

產品國際化，爭取賴氨酸更大市場份額

近年來中國對賴氨酸的需求持續增加，集團的賴氨酸在中國市場穩佔一重要地位，今年並成功進入歐洲市場。

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簽訂協議成立名為長春寶成生化發展有限公司的合營公司生產蛋白賴氨酸及多種複合氨基酸，以擴闊氨基酸品種，迎合不同市場客戶需求。目前集團賴氨酸生產技術及設備處於世界先進水平。完成蛋白賴氨酸及複合氨基酸擴產後，大成生化的賴氨酸總年產能將增加至十萬公噸，並使集團成為全球最大賴氨酸製造商之一。

為產品系列擴展作策略性部署，擴展生產基地

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五月簽訂協議收購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百分之七十權益。是次收購標誌著大成生化配合地域及產品系列擴展的策略性部署，並將提升集團整體玉米年處理能力，由現時每年一百二十萬公噸增加至每年一百八十萬公噸。集團預期每年供內部使用的玉米澱粉將由二零零三年的六十七萬公噸提升至二零零四年的超過一百萬公噸。集團若不擴充產能，現時的兩座玉米提煉廠將不能滿足集團屆時的內部需求。此外，相對自行興建廠房，集團透過收購可提早一年時間增加玉米澱粉供應。新玉米提煉廠將於二零零四年第一季度投產。

此外，集團將於錦州玉米提煉廠毗鄰動工興建供應原料給味精行業的新谷氨酸廠，其設計年產能達十萬公噸及耗用二十萬公噸玉米澱粉，並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度投產。

錦州是中國東北交通運輸的樞紐，為集團在華南地區及海外擴展市場提供極具成本效益的運輸平台，因為由錦州經海路將產品付運，成本遠較由長春經陸路運輸為低。

積極與國際企業結盟 加速發展步伐

集團期內與日本三井集團簽署成立合資合營企業諒解備忘錄，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山梨醇產品。至於集團與 Cargill, Incorporated 於上海組成的合營高果糖漿提煉廠亦陸續向多家國際及國內飲料及食品集團供應高果糖漿。集團與日本大型商社及美國國際企業的合作，將有助發展山梨醇及高果糖漿潛力龐大的市場，加速集團發展步伐。

成為世界頂尖綜合一體化玉米生化產品製造商

製造和銷售高邊際利潤下游玉米生化產品為集團長遠的企業發展策略。

除蛋白賴氨酸、多種複合氨基酸、谷氨酸、山梨醇及高果糖漿等下游玉米生化產品外，集團亦積極進行變性澱粉擴充項目。年產能達六萬公噸應用於造紙業的變性澱粉生產線，將於二零零三年底投產，而於二零零四年第一季度的年產能將增至十萬公噸。我們預期當所有擴產的設施全面投產後，集團的業績表現將進一步得到提升。

由於現時市場的利率較低，為加強財務靈活性，集團計劃下半年安排一筆不少於港幣七億元的銀團貸款，為持續擴展未來業務和一般營運需求作好準備。

本集團十分重視提升生產環節之效率，努力提升生產工藝及控制成本，故會持續投放資源聘請具資格及經驗的研發與生產人員。

本人欲借此機會向一直支持本集團的員工、股東、投資者、客戶及業務夥伴致以衷心的感激。

劉小明

主席

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製造和銷售上游和下游玉米產品。上游產品包括玉米澱粉和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玉米澱粉繼而被提煉成各種高增值下游產品，包括賴氨酸、玉米甜味劑和變性澱粉。

業務環境

儘管爆發了非典型肺炎，國內經濟仍然保持穩定增長，提供了有利的經營環境。本集團主要市場——中國之銷售額佔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期間」）營業額約91%（二零零二年：92%）。目前，國內在下游生化產品賴氨酸方面尚未存在可以和集團比擬的競爭對手。變性澱粉及玉米甜味劑分別因為國內競爭及代替品價格偏低，令其售價下降。本集團上游產品亦因面對國內生產商的競爭，價格上蒙受一定程度之壓力。

為對客戶群作出策略性的步署，及鑑於海外市場需求殷切，本集團已將其市場由亞太區擴展至歐洲及非洲，而賴氨酸為其主要出口貨品。於本期間內，此等新市場的銷售額正在增加，有利於緩解國內的競爭，令產品在國內保持較高的價格水平。

財務表現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為10億港元、毛利約為375,000,000港元及純利約為229,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二年分別增加51%、36%及32%。本集團去年成功擴大下游產品及增加上游玉米處理能力，達致上述驕人業績。

就下游產品而言，銷售額、毛利及兩者各自的增長率分別約為420,000,000港元、223,000,000港元、16%及14%。平均毛利百分比穩定維持於約53%（二零零二年：54%），與二零零二年相約。隨著賴氨酸年產能於去年第二季增加25,000公噸，賴氨酸於本期間的銷售額及毛利分別約為277,000,000港元及147,000,000港元，分別錄得73%及75%的龐大升幅。然而，其他下游產品如變性澱粉及玉米甜味劑之市況則相對遜色。面對來自中國本地小型食品級變性澱粉製造商的競爭，加上蔗糖價格持續低迷，導致價格下跌。因此，變性澱粉及玉米甜味劑的銷量下跌30%至143,000,000港元。

在本期間，高果糖玉米糖漿（「高果糖漿」）合資公司於本期間錄得經營虧損，本集團需承擔約100,000港元。錄得虧損的主要因為近年其競爭產品——蔗糖價格持續下挫。然而，本公司董事相信蔗糖價格會於不久將來回升。

於二零零二年末期，位於長春的第二所玉米提煉廠會開始投產，而本集團的玉米年處理能力遂由600,000公噸增加一倍至1,200,000公噸。縱使上游產品平均售價下跌4%，但銷售額仍錄得約615,000,000港元，

較上一年度增加約90%。同時，因產能增加引致的經濟規模效益及原材料成本下降抵銷了部份售價下跌的影響。因此，上游產品的毛利率穩定維持於約25%(二零零二年：25%)；而其毛利則約為152,0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87%。

由於玉米加工能力增加一倍，上游產品的營業額及毛利相應得以增加，分別佔本集團總額的59%(二零零二年：47%)及41%(二零零二年：29%)。但由於整體銷售組合有所改變，故毛利率下跌4%至36%。

透過嚴格控制銷售、分銷和行政開支，經營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微跌約1%。此外，因應財務成本、稅項和少數股東應佔溢利佔營業額保持穩定，股東應佔經營純利增加約55,000,000港元，即3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346,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3,000,000港元)。由於銀行借貸增加約45,000,000港元，故借貸淨額上升約132,000,000港元。縱使日常業務帶來約229,000,000港元的豐厚溢利，但借貸淨額改變主要是來自(i)於本期間產生龐大資本開支約146,000,000港元；及(ii)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底將玉米每年的提煉量增加一倍至1,200,000公噸後令額外營運資金增加。

鑒於估計玉米價格會較正常水平為高而增加了存貨量，存貨周轉期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4日增加至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105日。由於大多數原材料乃以現金方式向農戶購入，應付貿易賬款的周轉期進一步減少至16日(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日)。同時，應收貿易賬款的周轉期輕微縮短至76日(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日)。按照上述變動，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約為2.3(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及1.6(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為520,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6,000,000港元)，其中26%乃以港元或美元計值，而其餘則以人民幣計值。除一筆約14,000,000港元的按揭貸款須於8年後償還外，銀行借貸須於3年內全數償還，而年息率則介乎3厘至8厘不等。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中76%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若干借貸乃以本集團賬面值／賬面淨值總額約為146,000,000港元的固定資產作擔保。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包括銀行借貸除總資產(17%)及銀行借貸除股東資金(25%))維持穩定，與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若。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概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出對沖，而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亦無任何未平倉的對沖工具。

貫徹多元策略 產品更臻高值

蛋白賴氨酸及複合氨基酸

鑑於近年來中國對賴氨酸的需求增長凌厲，而目前超過45%的需求乃由進口產品滿足，因此本集團決定擴大賴氨酸的產能，以滿足市場日益增加的需求，擴大市場份額。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本集團與一名中國合資夥伴簽訂協議，成立合資公司，本集團將實際持有該合資企業73%實益股權。該合資公司的業務範圍包括生產及銷售不同品種的蛋白賴氨酸及複合氨基酸，其年產能分別為40,000公噸蛋白賴氨酸及20,000公噸複合氨基酸，並分為兩期進行，總投資成本將為45,000,000美元，並由合資企業夥伴按其持股百分比作出注資。

變性澱粉

為取得應用於造紙業的變性澱粉新興市場，年產能為100,000公噸的變性澱粉項目首期工程已接近完工，首60,000公噸產能於二零零三年底前完成而餘下的40,000公噸產能會於二零零四年首季內投入運作。第二期年產能為100,000公噸的擴充項目會於市況合適之情況下展開興建工程。

高果糖漿

於本期間內，進行高果糖漿項目的合資企業已與國際及國內飲品樽瓶廠簽訂合約，供應高果糖漿給中國人口稠密的城市。該合資企業按照合約所需供應之高果糖漿數量將佔高果糖漿提煉廠產量約一半。

山梨醇

本集團於一月份與三井集團簽訂諒解備忘錄，在中國成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以製造及銷售山梨醇產品。根據該份諒解備忘錄，本集團將持有該建議合資公司的51%股權，而此項目的總投資額預計不會超過15,000,000美元，並由各合資公司夥伴將按彼等各自的持股額出資。

有關磋商因過去數月受到非典型肺炎的影響而受阻緩。儘管如此，合資協議已進入定稿階段，而首間位於長春年產能達60,000公噸的山梨醇廠預計將於二零零四年開始投產。

座落於錦州之第三所玉米提煉廠

為滿足下游產量及品種擴展對玉米澱粉的需求，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五月簽訂協議，收購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錦州元成」）的70%股權。錦州元成位於中國遼寧省錦州市，主要從事加工上游產品，年

處理能力達600,000公噸。錦州玉米提煉廠之建築工程於二零零三年三月竣工，預計於二零零四年初完成機器及設備的安裝工程，並可於二零零四年首季投產，屆時將令本集團之玉米處理能力擴充至每年約1,800,000公噸。

收購的代價約為75,000,000港元，其中約49,000,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而餘款26,000,000港元則以配發及發行約13,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支付。由於股權轉讓手續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仍在進行中，故錦州元成並不被視為本集團於本期間的附屬公司。

谷氨酸

因即將完成收購錦州元成作為本集團第二個主要生產基地，董事已決定於錦州動工興建年產量為100,000公噸的谷氨酸廠房，以善用上游和下游產品業務綜合一體化的優勢，及以便將產品運往谷氨酸最大的市場——中國南方。該廠預計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開始投產。

向其他法團授出購股權

嘉吉旗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認購23,800,000股股份，本集團因此而獲得約38,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授予嘉吉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認購84,200,000股股份，行使期至二零零五年四月止。如行使所有上述購股權，可籌集約172,000,000港元，從而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為本集團未來發展提供額外資源。

僱員數目、薪酬及招聘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1,400名全職員工。本集團認為人力資源對其成功極為重要，所以聘請合資格及具經驗之生產及科研人員，以便加強生產能力及開拓新生化產品。僱員薪酬乃維持於具競爭水平，且按表現給予酌情花紅，並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提供的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與表現掛鈎的佣金制度。

於本期間，概無向任何員工授出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可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日前行使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合共約為116,000,000份，行使價介乎每股0.816港元至1.316港元之間。

中期股息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二零零二年：1.5港仙）。董事會預期建議派付之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二日或前後派付。

董事於股份中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各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務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該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公司／相聯法團	身份	附註	股份數目
劉小明先生	公司	(i) 實益擁有人		8,890,400
		(ii) 控制法團的權益	1	345,600,000
孔展鵬先生	公司	(i) 實益擁有人		8,294,400
		(ii) 控制法團的權益	2	172,800,000
王鐵光先生	公司	(i) 實益擁有人		4,147,200
		(ii) 控制法團的權益	3	172,800,000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LXM Limited 擁有。LXM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劉小明先生實益擁有。
2. 該等股份由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 擁有。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孔展鵬先生實益擁有。
3. 該等股份由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 擁有。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鐵光先生實益擁有。

購股權

於本期間內，以下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由二零零一年三月十二日生效，並維持10年有效：

參與者類別 及姓名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之 購股權數目	授予 購股權日期*	購股權之 行使期間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本公司股份 於授予購 股權日期之 股價*** 港元
董事					
劉小明先生	14,745,6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日	1.316	1.66
徐周文先生	23,040,0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日	1.316	1.66
孔展鵬先生	14,745,6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日	1.316	1.66
王鐵光先生	14,745,6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日	1.316	1.66
	67,276,800				
其他僱員					
總計	8,294,400	二零零一年 五月十四日	二零零一年 五月十四日至 二零一一年 五月十三日	0.816	1.00
	40,243,200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一年 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日	1.316	1.66
	48,537,600				
	115,814,400				

* 購股權之歸屬期間乃自授出日期直至行使期限開始時為止。

** 購股權之行使價按二零零二年之派發紅股分別由0.98港元及1.58港元調整為0.816港元及1.316港元。

*** 於授出購股權當日披露之本公司股價乃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一天於聯交所之收市價，並按二零零二年之派發紅股，分別由1.20港元及2.00港元調整至1.00港元及1.66港元。

主要股東權益

(a)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的人士如下：

姓名／名稱	附註	於已發行 股份之權益	於相關 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LXM Limited	1	345,600,000	—	17.7%
劉小明先生	1	354,490,400	14,745,600*	18.9%
In-depth Profits Limited	2	288,000,000	—	14.7%
歐俊發先生	2	288,000,000	23,040,000**	15.9%
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	3	172,800,000	—	8.8%
孔展鵬先生	3	181,094,400	14,745,600*	10.0%
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	4	172,800,000	—	8.8%
王鐵光先生	4	176,947,200	14,745,600*	9.8%
J.P. Morgan Chase & Co.		156,684,200***		8.0%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108,102,000		5.5%
Cargill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5	23,800,000	84,220,000	5.5%

* 此等股份為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若干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購股權詳情載於上述「購股權」一段。

** 此等股份為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若干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四日，授予歐俊發先生可認購8,294,400股股份的購股權，每股行使價為0.816港元（已就二零零二年按五送一基準派發紅股作出調整），可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行使。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一日，再授予歐俊發先生可認購14,745,600股股份的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日（已就二零零二年按五送一基準派發紅股作出調整）行使。

*** 根據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登記冊，J.P. Morgan Chase & Co. 以投資經理身份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持有156,684,200股，39,117,400股為可供借出股份之部份。該等股份全部為長倉股份。

附註：

1. LXM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劉小明先生實益擁有。
2. In-depth Profits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僱員及前董事歐俊發先生實益擁有。
3. Hartington Profits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孔展鵬先生實益擁有。

4. Rich Mark Profits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執行董事王鐵光先生實益擁有。
5. 依據本公司與 Cargill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Cargill Pte.」)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五日訂立的購股權契據，本公司授予 Cargill Pte. 購股權，可分別以認購價每股 1.59 港元、1.83 港元及 2.21 港元 (已就二零零二年按五送一基準派發紅股作出調整)，分別認購 23,800,000 股股份 (「第一批購股權」)、36,800,000 股股份 (「第二批購股權」) 及 47,420,000 股股份 (「第三批購股權」)。第一批購股權、第二批購股權及第三批購股權的行使期分別為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起計 30 日內、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起計 30 日內、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六日起計 30 日內。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84,220,000 股股份的購股權尚未行使。
- (b)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長春大成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大成實業」) 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下列附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註冊股本 10% 或以上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佔註冊股本權益	權益百分比
長春大成生化工程開發有限公司	人民幣 15,464,560 元	10%
長春大成玉米開發有限公司	人民幣 19,908,000 元	20%
長春大成特用玉米變性澱粉開發有限公司	人民幣 9,925,000 元	10%
長春大成澱粉開發有限公司	人民幣 5,440,000 元	10%
長春金成玉米開發有限公司	人民幣 9,870,000 元	10%

- (c)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人士通知本公司，彼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規定向本公司披露，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有權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 10% 或以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董事股份權益」及「購股權」之披露事宜外，於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年齡在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或彼等概無行使此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此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十六日在聯交所上市以來，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守則之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元剛先生為執業會計師，自一九九零年起開始執業。審核委員會另一名成員陳文漢先生為律師，於香港執業已逾二十年。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及核數師召開會議，討論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控制、核數程序及風險管理之效能。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而本中期報告則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三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止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

公佈詳盡之中期報告業績

二零零三年中期報告的印刷本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四日當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本中期報告之網上版可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日當日或前後在本公司之網站 www.globalbiochem.com 閱覽。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37段規定之全部資料之詳盡業績公告已在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com.hk 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小明

香港，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

15 簡明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1,034,272	686,272
銷貨成本		(659,388)	(409,966)
毛利		374,884	276,306
其他收入		4,499	3,018
銷售及分銷支出		(29,408)	(20,514)
行政費用		(38,307)	(29,900)
其他經營支出		(15,101)	(9,730)
經營溢利	4	296,567	219,180
財務成本	5	(8,459)	(4,862)
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虧損)		(144)	5
除稅前溢利		287,964	214,323
稅項	6	(25,010)	(17,196)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262,954	197,127
少數股東權益		(33,832)	(23,319)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229,122	173,808
股息	7	39,110	28,892
每股盈利	8		
— 基本		11.8港仙	9.2港仙
— 攤薄		11.5港仙	8.7港仙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622,966	1,530,454
收購固定資產按金		35,264	31,761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54,599	42,585
		1,712,829	1,604,800
流動資產			
存貨		379,602	258,403
應收貿易賬款	9	429,983	383,28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8,375	53,64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45,861	432,967
		1,303,821	1,128,298
流動負債			
有抵押計息銀行貸款		396,403	344,784
應付貿易賬款	10	57,345	60,14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81,195	113,148
欠少數股東款項		23,294	9,770
應付稅項		22,061	19,571
應付股息		39,110	—
		619,408	547,422
流動資產淨值		684,413	580,87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397,242	2,185,676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計息銀行貸款		(123,795)	(130,889)
少數股東權益		(230,143)	(200,703)
		2,043,304	1,854,084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1	195,551	193,171
儲備		1,847,753	1,622,279
擬派股息		—	38,634
		2,043,304	1,854,084

17 簡明綜合股本變動表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固定資產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股本總額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金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93,171	639,839	7,204	—	978,236	38,634	1,854,084
發行股份	2,380	35,462	—	—	—	—	37,842
期間之純利	—	—	—	—	229,122	—	229,122
已派末期股息	—	—	—	—	—	(38,634)	(38,634)
擬派中期股息	—	—	—	—	(39,110)	—	(39,110)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5,551	672,301	7,204	—	1,168,248	—	2,043,304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固定資產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股本總額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金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54,330	590,950	7,204	5,656	635,011	30,897	1,424,048
發行股份	38,281	69,698	—	—	—	—	107,979
發行紅股	—	(31,649)	—	—	—	—	(31,649)
期間之純利	—	—	—	—	173,808	—	173,808
已派末期股息	—	—	—	—	—	(30,897)	(30,897)
擬派中期股息	—	—	—	—	(28,892)	—	(28,892)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92,611	628,999	7,204	5,656	779,927	—	1,614,39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24,880	190,808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42,260)	(295,309)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30,274	205,5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87,106)	101,034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2,967	349,841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45,861	450,87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7,753	185,730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下 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178,108	265,145
	345,861	450,875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125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公司於上述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首次採納在本期間生效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所得稅」則除外：

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訂明會計基準，以計算按本期間之應課稅溢利或虧損而導致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以及主要由於應課稅及可扣減之暫時性時差及結轉未動用稅務虧損而導致未來期間之應付或可收回所得稅。此會計實務準則對財務報表中錄得之所得稅金額並無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於本期間內扣除退貨及交易折扣後之銷貨發票淨值。所有本集團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予以抵銷。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下列分類方式呈列：

- (i) 按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分類呈報方式；及
- (ii) 按以地區分類作為次要分類呈報方式。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乃根據業務性質及所提供產品分別組合及管理。本集團各項業務分類指其提供之產品所涉及之風險及回報均有別於其他業務類別之某一策略業務部門。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a) 業務分類

	玉米提煉產品		玉米生化產品		抵銷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								
客戶	614,702	323,869	419,570	362,403	—	—	1,034,272	686,272
內部銷售	209,678	127,000	—	—	(209,678)	(127,000)	—	—
總收入	824,380	450,869	419,570	362,403	(209,678)	(127,000)	1,034,272	686,272
分類業績	159,400	85,717	142,711	139,800	—	—	302,111	225,517
未分配收入							4,499	3,018
未分配費用							(10,043)	(9,355)
經營溢利							296,567	219,180
財務成本							(8,459)	(4,862)
應佔共同控制 公司之溢利/ (虧損)							(144)	5
除稅前溢利							287,964	214,323
稅項							(25,010)	(17,196)
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溢利							262,954	197,127
少數股東權益							(33,832)	(23,319)
股東應佔日常 業務之純利							229,122	173,808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90%以上均來自位於中國之客戶。

4. 經營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42,108	26,958
租賃土地及樓宇減值	5,000	—
利息收入	(2,005)	(3,018)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3,199	8,362
須於五年後償還	260	761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信託收據貸款利息	—	271
	13,459	9,394
減：撥充資本之利息	(5,000)	(4,532)
	8,459	4,862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撥備：		
香港	—	917
其他地區	25,010	16,279
本期間之稅項支出	25,010	17,196

本集團在本期間內並無在香港錄得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提取香港利得稅撥備。於以往期間，香港利得稅已按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該期間之稅率16%提取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根據當地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故並無作出遞延稅項撥備（二零零二年：無）。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二零零二年：1.5港仙)	39,110	28,892

董事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二零零二年：1.5港仙)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約229,12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73,808,000港元)及於本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940,778,529股(二零零二年：1,880,645,515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期間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約229,12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73,808,000港元)及股份1,996,196,565股(二零零二年：1,998,966,904股)即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940,778,529股(二零零二年：1,880,645,515股)，加上假設於期間內所有購股權被視為獲行使時以無償方式發行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55,418,036股(二零零二年：118,321,389股)計算。

9.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授予穩定客戶之信貸期通常由30天至90天不等。本集團務求對逾期應收賬款採取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之結餘。

於結算日之應收貿易賬款自銷售確認日期起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30天	212,362	155,596
31-60天	78,739	56,756
61-90天	40,949	31,248
超過90天	97,933	139,686
	429,983	383,286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0. 應付貿易賬款

供應商提供予本集團之信貸期通常由30天至90天不等，惟向農戶採購之玉米則一般以現金結付。

於結算日之應付貿易賬款自收取所購買貨品日期起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30天	25,816	24,308
31-60天	3,354	5,464
61-90天	3,211	5,002
超過90天	24,964	25,375
	57,345	60,149

11. 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要：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0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955,505,6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1,705,600股)	195,551	193,171
	已發行股份 之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經審核)	1,931,705	193,171
行使購股權(附註)	23,800	2,380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本(未經審核)	1,955,505	195,551

附註：於本期間，共23,800,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導致發行23,800,000股股份，面值為2,380,000港元，股份溢價為35,462,000港元(未扣除發行費用)。

12.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授予附屬公司並由本公司向銀行作出之擔保之銀行信貸已動用約219,64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4,550,000港元)。

13. 承擔

本集團尚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予撥備：		
租賃樓宇	159,104	158,825
應付合資公司之資本貢獻(附註)	75,000	—
	234,104	158,825

附註：誠如下文附註14(ii)所詳述，本集團已承諾就收購一間合資公司之70%股本權益而作出約為75,000,000港元之資本貢獻。

14. 關連人士交易

- (i) 於本期間，本集團以6,141,000港元(約相等於由董事估計之公開市值)將一幅土地轉讓予一共同控制公司。該項收購並無產生收益或虧損。
- (ii)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向一獨立第三方(佔49%)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大成實業(佔21%)，收購錦州元成合共70%之股權。總代價為75,000,000港元，將以現金49,000,000港元及發行面值26,000,000港元之股份支付。此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之關連交易。因此，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已由獨立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此宗交易，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九日刊發之通函。此宗交易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完成。
- (iii) 於結算日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七日與大成實業訂立多項協議，以成立一間由本集團實際持有73%股權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之總投資成本及註冊資本分別為45,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合資公司之註冊資本將由合資夥伴按各自之持股權益比例以現金方式注資。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該合資公司將從事生產若干玉米生化產品。如上文附註(ii)所述，此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之關連交易。因此，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九日召開之另一次股東特別大會上已由獨立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此宗交易，有關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

15. 結算日後事項

除上文附註14(iii)所披露者，概無任何重大結算日後事項須予披露。

1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致：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完成審閱刊載於第15頁至第25頁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的責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1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有關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獨立的結論，目的純為根據我們同意的聘用條款將我們的結論向全體股東報告，而非作任何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有或承擔任何責任。

已進行的檢閱工作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核準則第700號「受聘檢閱中期財務報告」進行我們的審閱工作。審閱主要包括向管理層查詢，應用分析程序以分析中期財務報表，並據此評估是否已貫徹採用會計政策及呈報基準，以及披露任何例外情況。是項審閱不包括審核程序，例如抽查控制程序及核證資產、負債及交易。審閱的範圍比審核遠為狹窄，因此所提供之肯確程度亦較審核為低。有鑑於此，我們並不會對中期財務報表表達審核意見。

檢閱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並不構成審核)，我們概無發現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須作任何重大修改。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